

关于开展 2021 年仪征市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周活动的通知

各中小学：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进一步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根据《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第三届全省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周活动的通知》（苏教办法函〔2021〕4号）精神，现决定在全市开展 2021 年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周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和主题

- 1.时间：2021 年 5 月 10 日至 16 日。
- 2.主题：法律伴我成长。

二、活动内容

各中小学校要结合扬州市“法治课间餐”活动，在宣传周期间开展系列法治教育系列活动，宣传教育重点包括宪法、民法典、网络信息安全、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加强未成年人保护等方面内容。

1.举行一次法治主题升旗仪式、召开一次学法主题班会（队）会。结合“八五”普法活动，各学校要举行一次法治主题升旗仪式，开展法治国旗下讲话。自选主题，以年级或班级为单位，召开一次学法主题班会（队）会，提高在校学生法治意识。

2.上一堂法治课、制作法治黑板报或法治手抄报。邀请法

治副校长、政法部门干警、网信法律专家等法治专业人士，以直接讲授或录制视频、音频课形式开展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就法治宣传教育内容，组织中低年级学生制作法治手抄报，组织中高年级学生出一期法治宣传教育黑板报，并适时开展手抄报和黑板报评比活动。

3.观看一部法治教育系列片、学唱一首校园法治歌曲。推荐观看“法治名师云课堂”系列法治教育节目。学唱《法治扬州之歌》，有条件的学校可组织校园法治歌曲比赛。

4.开展一次法治知识学习，组织一次法治体验活动。按照“关爱明天、普法先行”法律知识学习竞赛活动方案，组织学生学习教育法律法规，重点学习《青少年学生应知应会学法手册》。组织学生参观“扬州市宪法宣传教育馆”和“扬州市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体验馆”线上普法平台，有条件的学校，适时适当组织学生参观各地法治教育基地、法治文化广场等场所，开展模拟法庭等法治教育实践活动。

三、工作要求

1.加强组织领导。各校要高度重视教育周组织工作，结合实际制订具体方案，使广大青少年学生及时了解并广泛参与活动。要强化疫情防控意识，制订活动疫情防控方案和应急预案，完善疫情防控措施。要专门安排普法资金，保障活动顺利开展。

2.注重活动实效。各校要认真谋划、精心组织、周密部署，创新法治宣传教育形式，增强法治宣传教育趣味性，强化学生的法治体验，力戒形式主义，不断提升活动实效。

3.加强宣传引导。各校要充分发挥网络、报刊、自媒体等多种宣传平台，围绕教育周主题，充分展示本地本校组织开展活动的典型做法和生动事例。各校要利用校园网、校报校刊、宣传栏、官方微博、微信公众号等载体，宣传法律知识和法治精神，对活动进行广泛宣传报道。

各校法治宣传教育周活动开展情况的内容、总结等文字、图片、音频、视频资料，请于5月20日前报送至邮箱1063387024@qq.com，活动开展情况将纳入有关考核。

联系人：张童明，13852526301。

仪征市教育局

2021年5月6日